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阿阿胶”）于2021年3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概述

1、投资目的：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部分闲置资金，全面提高公司资金的收益水平。

2、投资对象：主要合作银行及其下属银行子公司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或低风险等级的银行理财产品，单笔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含六个月）。

3、投资额度：不超过2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期限内任意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25亿元。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二、购买理财受托方

本次购买理财均为国内商业银行(不含珠海华润银行)，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提示

1、利率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标的价值和价格会受到市场利率变动的影响而波动，会使得收益水平不能达到预期年化收益率，但理财产品的收益率远高于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

2、流动性风险：若公司经营突发重大变化，理财计划发生巨额赎回，将面临不能提前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3、政策风险：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将影响理财计划的预期收益、受理、投资、偿还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4、信用风险：理财计划投资范围包括债券市场信用产品，可能面临发债企业不能如期兑付的情况，将影响理财计划预期收益的实现。

四、风险控制措施

拟购买的理财产品虽为低风险收益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为控制风险和资金的安全，公司将严格按照内控管理的要求明确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和审批流程；财经部门负责管理存续期的理财产品，做好事前、事中、事后严格审核，建立台账和跟踪机制，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五、对公司的影响

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度投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实现更多的投资回报。

为适应快速变化的市场，提高工作效率，同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于一年内根据市场情况在批准的总体投资额度内负责上述理财产品的选择和具体事宜的办理。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投资金融理财产品是在满足公司生产发展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而开展的理财业务。本次投资的金融理财产品是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或低风险等级的银行理财产品，并且公司已就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了分析评估，制订了防范控制措施，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可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七、备查文件

- (一) 董事会决议;
- (二)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日